

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,会议于2024年4月23日15:30在公司三号楼会议室如期召开。参加会议应到监事5人,亲自出席监事5人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航先生主持,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:

(一)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:5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(二)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出具的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较为准确、真实、完整,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、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。公司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,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,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。公司治理结构完善,内控体系完整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完善,符合公司管理与发展的需要,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。报告期内,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,并得以有效执行,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,不存在重大缺陷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。

表决结果:5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(三)《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

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四）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根据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报告，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净利润15,003.78万元，实际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-143,872.31万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，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五）《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六）《关于选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七）《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八）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除议案8外，其他议案均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4月24日